

维权

培训课还没上完,学校关门了 剩余的培训费怎么办?

海之润培训学校无证办学,荷塘区教育局责令退还培训费

昨日,市民岳女士拨打晚报新闻热线28829110举报:去年,我们给正在上高中的孙子在海之润培训学校报了名,交了一万四千多元培训费,在那里培训了一个学期,今年开学后,这个学校竟然关门了。我们还有近一半的费用没有用完,现在,这个培训机构的负责人找不到,钱也没有退给我们,不知道怎么办?

记者 姚时美 核实

昨日下午,岳女士听说晚报3·15民生直通车接热线,专程来到晚报。据她介绍,去年7月份,他们给上高中的孙子报名海之润培训学校,补习文化课。这个培训学校位于市十三中门口,当时岳女士的儿媳用支付了一万四千多元培训费,孙子上了一个学期补习课,今年开学后,该培训学校就关门了。

记者从岳女士提供的收据看到,去年7月10日,海之润培训学校收取了她孙子14400元培训费,培训内容分别为物理、数学课程,共80节。

岳女士说,学校关门后,她一直想办法联系学校负责人刘某和经办老师曹某,电话始终打不通,发信息也不回,无奈之下报警。3月12日,曹某给岳女士打来电话,称4月份才能退还剩下的培训费。岳女士要求立字据,曹某的电话又无法联系上了。

岳女士告诉记者,像他们这样的受害家长,在海之润培训学校还不止一人。

随后,记者电话联系上学校负责人刘某,电话里传来激烈的吵架声,不过电话刚接通,对方就挂断了电话。此后再打,就无人接听。

部门回应

“海之润”属于无证办学,将进行查处

昨天,记者将情况反映到荷塘区教育局社办股。据介绍,海之润培训学校没有到区教育局办理许可手续,其行为属于无证办学的违法行为,荷塘区教育局对于这类违法行为,曾经多次联合工商等部门进行取缔。

得知海之润培训学校没有退还培训费,荷塘区教育局社办股相关负责人说,这个情况他们刚刚得知,今日将组织人员对海之润培训学校进行查处,一是取缔该办学机构,二是处理好学生家长的举报,责令学校将该退的培训费退给学生家长。

六旬夫妇想捐献遗体造福社会

记者 陈驰 核实

3月10日上午,谢阿姨拨打晚报热线28829110称,她住在天元区康馨佳园小区,与老伴都是六十多岁了,他们有个共同心愿,就是在百年之后,能够捐献遗体。可是他们老两口不知道捐献遗体有啥要求,该联系哪个部门,想请晚报帮忙解决这个疑问。



▲谢阿姨和艾叔叔 记者 陈驰 摄

前天下午1点,记者来到谢阿姨家中。谢阿姨今年61岁,老伴艾叔叔今年62岁,两人都已退休。谢阿姨家客厅的桌子上摆放着一叠厚厚的晚报,她说,因为不知道咋联系捐献遗体的事,便想到了找晚报帮忙。

谢阿姨说,四五年前,她便有了捐献遗体的念头。“我老伴说百年后,土葬不仅浪费土地资源,如果火葬,遗体被火烧了,也没有太大意义。而捐献遗体,说不定能够帮助他人,或者留给医学界进行科研活动,能为社会做点贡献。”艾叔叔表示,他认为老伴想法不错,便同意了

这个观点。然而他们不知道该联系哪个部门,是否有什么要求? 谢阿姨说,目前,她和老伴身体都还不错,艾叔叔除了有点高血压,身体没啥大毛病。

那么老两口的想法,亲人们怎么看? 老两口有一个独生子,儿子艾先生对此既不反对也不赞同,他觉得父母的决定很伟大,却又想父母百年后,能留给他一丝念想。

记者还了解到,谢阿姨还将这事告诉了她的兄弟姐妹,他们也认为捐献遗体是个好事,在同家人商量这事。

市红十字会答复:工作人员会上门登记并感谢

前天下午4点,记者联系市红十字会相关负责人高兰。高兰表示,遗体捐献是一项社会公益事业,有意捐献遗体的志愿者,需要填写申请表。志愿者年满六十周岁后,基本上不能进行器官捐献了。不过,如果没有眼科疾病,可以捐献眼角膜,遗体会用于医学研究。

高兰还说,2012年,晚报报道的“菊花奶奶”是我市第一个捐献遗体的市民,那时起至2016年年底,共有17人捐献了遗体。今年截至3月10日,已经有6人登记,愿意捐献遗体。

高兰表示,她将去谢阿姨家中进行登记,并表达感谢。

车辆处置公告

受株洲民间金融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定于2017年4月12日10时在株洲市产权交易中心(以下简称产交中心),按现状处置下述标的:

一、转让标的:湘B8MT77别克乘用车一辆;挂牌价18万元,竞买保证金5万元。
二、标的展示、咨询、保证金缴纳(到账为准,不接受资金代付)、竞买手续办理截止2017年4月11日15时。

三、保证金缴纳至如下账户(账户名称:株洲市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开户行:中国光大银行株洲分行;账号:79140188000084626)。

四、竞买人应该在规定的时间内凭付款凭证及有效证件到产交中心办理竞买登记手续后方可取得竞买资格。
产交中心地址:株洲市天元区森林路268号国投大厦8楼
联系方式:株洲市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蔡先生:0731-2868615
株洲民间金融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文女士:17773366676
株洲市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2017年3月14日

不动产权证书/登记证明遗失(灭失)声明

天元区三门镇黄田村刘佩吾因保管不善,将株县25B集用【08】字第12-254号的不动产权证书(集体土地建设用地使用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现声明该集体土地建设用地使用证作废。特此声明。
株洲市国土资源局天元分局雷打石中心所
2017年3月14日

拍卖公告

受法院委托,定于2017年3月31日10时在湖南省公共资源拍卖中心有限公司株洲分公司(以下简称“株洲公拍中心”)拍卖大厅,依法按现状采取网络竞价方式公开拍卖位于株洲市荷塘区长寿路18号西子花园22栋301号房屋。建筑面积136.14㎡。评估价/起拍价为58.89万元,竞买保证金5万元。
标的自公告之日起在标的所在地现场展示,咨询、保证金缴纳(到账为准)、竞买手续办理截止至2017年3月30日16时。保证金缴纳账户(户名:湖南省公共资源拍卖中心有限公司司法拍卖保证金专户,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湖南省分行营业部,账号:43001785061052527637)。竞买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凭付款凭证及有效证件到株洲公拍中心(荷塘区新华东路61号)办理竞买登记手续后方可取得竞买资格。
详询:拍卖公司28269899 胡女士,公拍中心17752799074,委托法院18975351308,监督:省高院82206302,工商28817448
详见www.mfyssz.gov.cn或www.hptac.net。
株洲天成拍卖有限责任公司

注销公告
株洲进伟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拟向工商部门申请注销,公司已成立清算小组,请有关债权人于45日内来公司办理相关事项。
清算组负责人:吴伟

注销公告
株洲市友鹏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拟向工商部门申请注销,公司已成立清算小组,请有关债权人于45日内来公司办理相关事项。
清算组负责人:唐建华

注销公告
株洲市天发金属回收有限公司拟向工商部门申请注销,公司已成立清算小组,请有关债权人于45日内来公司办理相关事项。
清算组负责人:田玲

拍卖公告
一、受法院委托定于2017年4月14日10时在株洲市产权交易中心(下称株洲所)按现状拍卖:下述标的,现公告如下:
1、株洲市荷塘区新华西路819富华商业广场二楼的部分房产,所有权证为1000368478,建筑面积5745.39㎡,起拍价4480万元,保证金230万元;
2、株洲市荷塘区新华西路819富华商业广场3001号(所有权证1000368502)、建筑面积为6770.69㎡,起拍价3280万元,保证金168万元;
3、株洲市荷塘区新华西路819富华商业广场4001号(所有权证1000368504)建筑面积为6904.11㎡,起拍价2880万元,保证金150万元;
二、本次拍卖优先整体后分零拍卖,整体拍卖起价人民币10640万元。保证金548万元。
标的展示、咨询、保证金(到账为准)缴纳、竞买手续办理截止2017年4月13日17时。

《神农公园草坪发现疑似弃婴》后续

小宝宝肺炎痊愈进福利院 医护人员为他起名“盼盼”



本报讯(记者 何春林 通讯员 李菁菁)2月28日早上6时许,芦淞区神农公园附近的人行道草坪上发现一名疑似弃婴,孩子随后被送到省直中医院。(详见本报3月1日A08版)小宝宝目前的病情恢复如何?

弃婴肺炎已经痊愈,住进福利院 医护人员起名“盼盼”

记者了解到,小宝宝被送入医院后,医护人员给他起了一个名字叫“盼盼”,寓意小宝宝的父母早点接回孩子。遗憾的是,盼盼的监护人一直没有现身。

省直中医院新生儿科医生介绍,盼盼被送入医院后进行了全面体检。通过10多天的细心照顾与系统治疗,肺炎已经痊愈了,唐氏综合症等检查结果还未出。

“盼盼已经达到了出院标准,依旧没有盼来监护人,我们按程序联系了福利院。”省直中医院相关负责人说,这段时间,他们与派出所、市儿童社会福利院都取得了联系。上周五,医护人员驱车将盼盼送到了福利院。

住院期间,众多爱心人士看望盼盼 律师:监护人涉嫌构成遗弃罪

记者了解到,在医院的这些日子里,志愿者与医护人员轮流照顾盼盼,还带着他到游乐场游玩。

上周五,得知盼盼就要被送入儿童社会福利院了,护士长兰静芳特地带盼盼剪了一个“心形”发型。

报道见报后,一些爱心人士也前去看望盼盼。兰静芳说,盼盼刚进医院时,行李只有一小袋,目前已经堆了满满一床。除了医护人员外,一些爱心人士不断送来衣服、尿不湿、湿巾、奶瓶等婴幼儿用品,祝福盼盼早日康复。

湖南天桥律师事务所邱凌云律师表示,根据刑法第261条规定,对于年老、年幼、患病或者其他没有独立生活能力的人,负有扶养义务而拒绝扶养,情节恶劣的行为,将构成遗弃罪,面临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盼盼的监护人的行为涉嫌构成遗弃罪。

餐车占道经营被扣 猛女竟以“割喉”相胁

本报讯(记者 伍靖雯)多次在大街上占道设摊卖卤串,被荷塘城管依法处理后,摊贩张某竟拿刀以“割喉”相胁。昨日,记者获悉,张某已被荷塘警方带走接受讯问。

张某是株洲人,几年前买了个手推餐车摆摊卖卤串,用过的竹签随地乱扔,影响市容环境。遭投诉后,张某便换个地方继续摆摊。在此过程中,城管部门多次介入。

昨日,荷塘区城管大队相关负责人介绍,根据市城管局以人为本、疏堵结合的治理思路,他们在荷塘区月塘路内设立了疏导摊点,并让张某在背街小巷内摆摊,要求她做好摊点周边的卫生保洁。

3月10日晚上9点多,荷塘区城管大队接到投诉称,钻石路口有占道摆摊的商贩,执法人员赶到现场,发现又是张某。由于张某不听劝导,执法人员依法将其违规经营的工具暂扣,让她第二天到大队接受处理。

令人没想到的是,3月11日上午,张某来到荷塘区政府门口,掏出一把刀横在自己的脖子上,声称如果不将餐车还给她,她就要“割喉”。随后,民警赶到现场,将张某带走。

昨日,荷塘区城管大队相关负责人表示,对于这类长期违反城市管理相关条例,随意占道经营的商贩,他们将坚决执法取缔。记者了解到,目前荷塘警方正对张某做进一步问讯。

办喜事买到假烟 牵出跨省售假团伙

涉案金额400多万元,多名嫌疑人已被刑拘



▲警方扣押假烟3000余条(醴陵警方供图)

本报讯(记者 李卉 通讯员 通讯员 阎俊 何云娜)去年7月,株洲县砖桥乡(与醴陵交界)有户人家办喜事买了一批香烟,结果发现竟然全是假烟。根据这条线

“烟花鞭炮仓库”是假,堆满假烟是真

警方介绍,群众提供的线索指向醴陵人肖姓男子,经过调查,他已销售了20多万元假烟。然而,肖某仅是一个底层分销商,他销售的假烟均出自醴陵白兔潭镇的吴某。这伙人销售假烟的范围通常是乡镇一级,红白喜事这种香烟需求量大的场合,是他们的“主要战场”。

侦查中,警方发现吴某在自家附近还有间仓库。此前,吴某曾做过烟花鞭炮生意,但亏了本。吴某对外宣称,仓库里是放了一些没有销售出去的烟花鞭炮。而实际上,这其实是专门囤放假烟的仓库。

“这个仓库的吞吐量还不小,常常有几个熟人孔来找吴某拿货。”醴陵警方介绍,吴某经常开着货车去一个物流公司的货运站提货,每次都是深夜过去,一周起码要去两次。

福建运回假烟,涉案金额400多万元

如此看来,吴某并不是自己生产假烟。这些假烟究竟出自何处? 警方经过进一步深挖了解到,吴某所售假烟均出自福建云霄县的李某。李某也是醴陵白兔潭镇人,表面上他在福建开一家烟花鞭炮店,事实上,他的主要精力都放在利润更高的假烟生意上。

据李某交代,他跟吴某是老乡,两人曾一起做过生意。后来生意不景气,李某便去了福建发展,吴某则留在醴陵。在福建生活期间,李某认识了当地男子吴某

远。吴某远曾因贩卖假烟被判刑,服完刑又干起了老本行,还有意拉拢李某一起干。

经不住高利润诱惑,从去年8月开始,李某找到吴某,与吴某远一起贩卖假烟,“福建—醴陵”的假烟贩卖渠道就此形成。

目前,涉案的多名嫌疑人已被刑事拘留,警方已扣押假烟3000余条,涉案金额高达400多万元。此案仍在进一步侦办之中。